**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2017年**

**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结**

**一、概况**

2017年，按照县政府统一安排部署，紧紧围绕县委、县政府中心工作，积极发挥评审的职能作用，创新工作思路，认真贯彻落实县政府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安排，结合我中心工作实际，以统筹兼顾、突出重点为原则，扎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,为清原县的发展创造良好的信息环境。

**二、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**

（一）主动公开，形式多样。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是部门政务公开的主要内容，也是促进部门依法行政、优质服务的重要手段。为方便公众多方面了解县评审中心政府信息，中心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方面采用了在评审中心门户网站发布信息，公布评审咨询热线电话等方式，为群众查询了解评审中心政府公开信息提供了便利。

（二）科学公开，流程规范。一是在中心办公室设立专人负责信息公开事务。凡是需要公开的政府信息，所有稿件均上交中心办公室，经分管领导和信息领导小组审核同意后再行发布。二是实行评审服务告知制度，对所涉及项目的办事流程、申报材料、承诺时限、联系电话等内容进行完善并公开。为建设单位、施工单位提供办事指南，让建设单位、施工单位少跑路，做到所有受理件一次性告知，确保办事效率。

（三）及时公开，成效显著。我中心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工作，2017年，我中心无重大信息迟报、漏报情况，比较及时和全面地反映了本单位的各项工作进展，取得了较好的政府信息公开效果。

**三、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**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2017年，评审中心政府信息公开范围不断扩大，力度不断加强，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还存在一些不足，如评审干部对信息公开的意识有待提高、政府信息公开的制度有待进一步健全完善，公开的流程和方式有待进一步规范，公开的时效性需进一步提高等。今后，我中心将认真贯彻落实县委、县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，围绕县委、县政府重要决策部署、重要工作和重大活动，以及评审重点做好公开工作，加大信息公开力度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 1、提高认识，努力优化工作流程。我中心将按照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进一步梳理中心需要主动公开的内容，及时提供，定期维护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，并方便公众查询。

2、认真梳理，逐步扩大公开范围。我中心将进一步梳理政府信息，对原有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补充完善和刷新，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。

 3、学训结合，不断提高政府公开信息工作水平。积极联系政府信息公开主管部门，虚心接受业务指导。加强与其他部门和单位的沟通与交流，学习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好的经验和做法。

2018年3月29日